

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湘一师工字[2020]1号

关于组织开展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已于2020年3月8日正式实施。为进一步推动保障女职工权益法律法规的学习和普及，根据省总工会、省教育工会女职工委员会《关于开展“携手抗疫温暖前行”2020年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的通知》（湘工女〔2020〕1号）要求，经校工会研究，报学校领导同意，决定于3月14日至4月8日组织开展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活动，各分工会按照活动方案（附件1），广泛宣传发动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活动结束后，各分工会要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，3月30日前将初赛统计表（附件2）、总结报告表（附件3）的电子稿发至QQ邮箱917862720@qq.com，纸质稿需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开学后报送校工会。

联系人：李闯 联系电话：15073130865

附件：

1. 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活动方案
2. 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初赛统计表
3. 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总结报告表

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工会委员会
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女职工委员会



2020年3月12日

附件 1:

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活动 方 案

一、竞赛内容

竞赛试题以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为主要内容，同时加入《宪法》《工会法》《劳动法》《劳动合同法》《妇女权益保障法》《社会保险法》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《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内容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校工会专职干部、分工会正副主席、分工会女工委员、全校在职在岗女职工。

三、竞赛方式

(一) 初赛

1. 初赛由各分工会组织。

2. 3月14日，校工会发放初赛试题及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等相关文件，由各分工会女工委员在“一师范女委工作群”下载并负责发给每位参赛对象。

3. 3月28日之前，参赛对象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在家中自行完成答题，完成的试题以本人名字命名发分工会指定邮箱。

4. 3月29日各分工会对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卷统计工作。

5. 4月1日前各分工会推荐2名女职工参加学校决赛。

(二) 决赛

1. 决赛由校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组织。

2. 根据疫情情况采取线上（疫情期间）或线下（若疫情已结束）的方式进行。

3. 决赛方式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1. 根据决赛成绩评出一等奖 4 名、二等奖 8 名、三等奖 12 名。

2. 根据各分工会的参赛率、决赛获奖及相关上报材料的情况评出优秀组织奖 12 个，其中一等奖 2 个，二等奖 4 个，三等奖 6 个。

3. 对获奖的个人和分工会颁发证书并给予一定的奖励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各分工会要高度重视本次竞赛活动，把它作为推动《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深入贯彻的重要举措，精心组织，广泛发动。同时，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宣传活动，要向广大女职工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，全员参与，全面推广。要通过竞赛活动，在广大女职工中掀起学法用法的高潮，营造全校关心爱护女职工的良好氛围，更好地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。

附件 2:

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初赛统计表

分工会名称（公章）:

分工会主席签名:

序号	姓名	性别	得分
1			
2			

备注：女职工人数： 女职工参赛人数： 参赛率：
统计人签名： 制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 3:

《湖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知识竞赛总结报告表

分工会名称 (公章)	职工人数	女职工人数	女职工参赛人数	收到有效答卷数	决赛选手(姓名、手机号)	联系人(姓名、手机号)
分工会开展本次 活动的基本情况						
此次竞赛活动在 分工会及女职工 中的反响						
近年来女职工维 权工作取得成效 的典型案例(如果 有,就填写)						
女职工维权存在 的问题						
对开展女职工活 动的建议						

分工会主席签名:

年 月 日